

项目编号：20815-2024-EnMS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大同市金海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能源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李丽英

审核组员（签字）：李丽英、杨园

报告日期：2026年2月28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09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李丽英

组员：杨园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李丽英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nMS-4021820	2.9
B	杨园	组员	审核员	2025-N1EnMS-1215052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王璐、郭宁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 1 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3331-2020/ISO 50001 : 2018；RB/T107-2013

所属行业标准：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单体系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节约用电管理办法、节约用电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山西省节约能源条例和山西省节约用水条例等。

e) 适用的能源标准：GB/T23331-2020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RB/T107-2013 能源管理体系 公共建筑管理组织认证要求、GB17167-2025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及管理导则、GB2589-2020 综合能耗



计算通则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6年02月28日上午至2026年02月28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1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nMS:职工疗养休养策划服务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北关街道平城街 88 号金地豪生大酒店二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北关街道平城街 88 号金地豪生大酒店二层

经营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北关街道平城街 88 号金地豪生大酒店二层

固定多场所地址：无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到期未进行监督审核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证书暂停期间企业仍按标准要求进行，管理体系运行正常，证书未使用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已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能源数据收集、能源评审、内审管理评审的深入、运行控制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 未发生相关方重大投诉;

相关运行控制保持较好;

完成了能源评审报告及能源绩效参数和能源基准的确定和评审;

完成了内审并针对发现的不符合进行了整改, 本次审核未发现企业内审问题的重复出现;

完成了能源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及相关后续工作;

相关资质保持有效。

资源(人、财、物)充分, 能保证能源方针和能源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的实施;

公司 2024 年能源指标未完成、2025 年部分能源指标未完成, 均进行了原因分析。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 能源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 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能源管理过程能得到有效控制。

2) 风险提示:

关注体系运行及数据的及时收集汇总。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2.1 能源体系覆盖人数: 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 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无

2.2 能源管理体系边界及能耗确认:

2.5.1 核算周期: 根据受审核方的实际能耗核算周期选择下列 1. 或 2. 进行填写:

1) 上一年度: 2024 年 11 月; 和审核年份截止月份: 2026 年 1 月至 1 月; 或

2) 根据行业特点策划的合理周期(含审核周期): _____ 年 _____ 月至 _____ 年 _____ 月。

2.5.2 主要产品产量(服务量/总产值): (存在多种产品或服务类别时应分别填写)



1) 服务量 (单位) : 企业建筑面积 1100 平方米

2) 总产值 (总收入) : 2024 年收入 925 万元; 2025 年收入 2297 万元 ;

2.5.3 周期产品单位产量/产值综合能耗核算 (应符合行业特点,并关注核算过程的准确性;存在多种产品或服务类别时应分别填写), 如:

1) 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2024 年 4.53kgce/m²·a; 2025 年 6.29kgce/m²·a;

2) 万元产值 (万元收入) 综合能耗: 2024 年 5.38kgce/万元; 2025 年 3.01kgce/万元;

2.5.4 主要产品或服务覆盖的物理边界范围:

位于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北关街道平城街 88 号金地豪生大酒店二层的大同市金海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职工疗养策划服务过程

2.2.5 监督审核/再认证能耗变化情况的确认, 及同比的结果:

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公司 2024 年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4.53kgce/m²·a; 同比 2023 年面积综合能耗: 4.21kgce/m²·a, 能耗有所上升;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量, 员工加班增加, 另增加新能源电车等造成用电量增加, 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今后还需要加强用车管理, 关注能源消耗。

公司 2025 年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6.29kgce/m²·a; 同比 2024 年面积综合能耗: 4.53kgce/m²·a, 能耗有所上升;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司扩大了业务量, 员工加班增加, 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今后还需要加强用车管理, 关注能源消耗。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公司 2024 年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5.38kgce/万元; 同比 2023 年产值综合能耗: 4.91kgce/万元, 能耗有所上升;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量, 员工加班增加, 另增加新能源电车等造成用电量增加, 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

公司 2025 年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3.01kgce/万元; 同比 2024 年产值综合能耗: 5.38kgce/万元, 能耗有下降; 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司扩大了业务量, 公司总收入明显增加, 致使单位产值综合能耗明显下降。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与受控管理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法律法规的识别、更新、应用与合规性评价:



公司识别了能源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节约用电管理办法、节约用电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山西省节约能源条例和山西省节约用水条例等。

适用的能源标准：GB/T23331-2020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RB/T107-2013 能源管理体系 公共建筑管理组织认证要求、GB17167-2025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及管理导则、GB2589-2020 综合能耗计算通则等。

2025年3月5日公司组织了合规性评价，公司各部门能够按照能源管理体系要求加强能源管理运行，能源方针与公司的经营宗旨相适应。公司各部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致力于节能降耗和对能源合理利用，确保经营活动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管理体系方针的制定、承诺的执行：

公司能源管理体系方针：合理利用能源，提升能源效率；能源管理方针经过了广泛征集、充分讨论研究后发布，通过文件发放、标语、培训等多种方式向员工传递，并可为相关方获得。

目标及方案（措施）的制定与实施：

公司2024年设定的能源指标：单位面积综合能耗：4.2kgce/m²·a，单位面积综合能耗实际完成4.53kgce/m²·a；2024年单位产值综合能耗：4.9kgce/万元，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实际完成：5.38kgce/万元；能耗指标有所上升；分析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量，员工加班增加，另增加新能源电车等造成用电量增加，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

公司2025年设定的能源指标：单位面积综合能耗：4.5kgce/m²·a，单位面积综合能耗实际完成6.29kgce/m²·a；2025年单位产值综合能耗：5.3kgce/万元，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实际完成：3.01kgce/万元；单位面积综合能耗指标有所上升；分析主要原因是2025年公司扩大了业务量，员工加班增加，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但2025年公司总收入大幅增加，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同比2024年明显下降。

3.2 能源使用过程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能源评审：

企业提供了2025年2月份编制的“能源评审报告”和2026年2月份编制的“能源评审报告”，根据“GB/T 23331-2020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和“RB/T 107-2013 能源管理体系 公共建筑管理组织认证要求”标准要求，在公司开展能源评审相关工作，对当前能源消耗水平和能源利用状况，制定优先改进能源绩效的项目。

提供的2025年2月和2026年2月能源评审报告：能源评审评审期分别为2024年和2025年；基准期：2023年和2024年。

能源评审报告范围包括：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职能部门：综合办公室、疗养服务部。

评审内容包括：企业概况、能源管理体系范围和边界的确定、能源评审的策划；确定能源评审测量和统计数据边界、建立测量及数据采集计划；识别主要能源使用区域；识别、记录改进能源绩效的机会并进行排序；未来能源使用；能源评审输出：能源绩效参数、能源基准和能源目标、绩效改进机会、评审结论等

查看能源评审报告，车用油和电消耗为主要能源使用，确定了主要能源使用以及影响用油用电消耗的相关变量，识别了能源改进机会。



识别主要能源使用区域：基于用能状况分析，企业的主要能源使用区域为疗养服务过程用车用油用电、办公区域的办公设备用电等。

能源评审过程符合要求。

能源绩效参数、能源基准：

公司确定的能源绩效参数包括：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kgce/m².a；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kgce/万元；

2024 年能源绩效参数对应的能源基准：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4.21kgce/m².a、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4.91kgce/万元；

2025 年能源绩效参数对应的能源基准：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4.53kgce/m².a、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5.38kgce/万元；

2026 年能源绩效参数对应的能源基准：单位面积综合能耗 6.29kgce/m².a、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3.01kgce/万元。

能源数据收集的策划：

A. 组织制定并实施能源数据收集计划，计划与其规模、复杂性、资源及其测量和监视设备的适宜性，计划规定的检测其关键特性所需的数据，以及收集、保留这些书的方式和频次：

在确定的评审边界内，按照能源测量及数据采集计划，收集、汇总 2024 年、2025 年的能耗数据。

制定了每月收集用电量、汽油量、水量、营业收入等数据。策划了收集时间及收集负责人；每季度对数据的变化情况进行分析。发现异常及时进行分析。

B. 描述组织能源计量器具的配置情况及配置率（是否按照GB17167的要求对用能单位、次级用能单位、用能设备进行三级配置、三级计量），以及如何确保数据准确和可重现：

能源计量器具：公司用电、用水由大同市金地豪生大酒店负责管理，汽油在加油站加装，电车充电在固定的充电桩进行充电计量。公司无能源计量器具。

运行的策划和控制：

A. 主要用能场所的确定及其设施、设备、系统、过程的设计与重大变化及对能源绩效的影响：

主要用能场所确定的设备设施、系统、过程的设计无重大变化，对能源绩效无明显影响。

B. 能源管理程序及运行准则的策划及更新：

公司服务过程控制的相关制度有：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包括项目实施组织形式和管理措施等内容。

查公司的疗养项目策划服务：职工驻点疗养便利服务措施方案：通过合理策划方案，结合“以人为本·休养生息”的疗休养理念，确保职工在驻点疗养期间能够享受到高品质、便捷的服务，制定疗养便利服务措施方案。旨在通过细致入微和便捷高效的服务安排，降低职工不便，并优化整个服务流程。减少路途消耗，节约时间提供便利的同时，考虑交通运输等的能源消耗。让每一位疗养人员在疗养期间得到充分的放松与恢复，进而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到后续的工作中。



C. 产品实现及过程策划对节能降耗的考虑及生产过程、生产工序、服务流程中的节能管理：

疗养服务部工作流程：签约后客户→确定人员名单和路线→定酒店→定旅行团→疗休养服务确认→满意度调查——改进

服务行业没有有限额要求。

服务过程提醒相关管理人员和游客节约能源使用，采用小交通运输（旅游大巴），集中能源使用；减少浪费。

措施方案如下：

1.飞机大交通便利服务：与多家航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根据疗养人员的具体需求，提供最优化的航班选择，确保在白天最佳航班时间往返。

2.接送机大巴小交通便利服务：为了确保疗养人员出发地往返机场和抵达疗养地后能够迅速、安全地前往疗养酒店，安排了空调大巴服务。大巴车将按时、定点在出发集合地--机场、机场--疗养酒店往返大巴接送。

3.疗养住宿便利服务：在住宿方面，精选当地知名且口碑良好，软硬件完善，具备四星、五星级条件，交通便利，具有疗养资质和疗养接待经验的酒店，疗养酒店房间宽敞明亮、设施齐全。

4.职工交流便利服务:为了促进职工之间的交流与沟通，安排疗养人员交流活动。

5.职工疗养反馈机制服务:为提升职工疗养服务质量，建立了全面的反馈机制。包括：1) 反馈渠道建立，设立投诉电话，确保职工便捷反映问题；2) 开展疗养体验调查，收集职工真实感受；3) 满意度评价收集，量化评估服务质量；4) 意见收集与分析，深入了解职工需求；5) 问题快速响应，确保问题及时解决；6) 改进措施跟踪，验证改善效果；7) 定期效果评估，持续优化服务。不断优化疗养服务，确保疗养人员满意。

办公室能源控制：杜绝长明灯和长流水，做到人走灯灭，人去水停。

空调夏季温度控制在 26℃、尽量做到人走关机、节约用能；

D. 主要用能设备及国家法规规定的高耗能特种设备的配置、运行效率、维护、能源消耗及能源利用，对淘汰和趋于淘汰落后设备及工艺的处理：

公司目前不存在淘汰和趋于淘汰的落后设备及工艺。必要时更新部分能效低的办公设备。

E. 节能技术改造及资金投入的充分性:目前未发生。

F. 能源服务、产品、设备和能源采购过程的控制：

能源采购过程主要是用电、汽油及办公设备。采购过程可控。

G. 国家、地方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绩效其他表现：

该企业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点用能单位，也未列为地方的重点用能单位。

能源绩效表现：2024 年的能源指标和 2025 年的能源指标有部分绩效未实现，企业已进行了原因分析并采取适宜的控制措施，对执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合规性评价，开展了能源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内审未发现严重不符合；管理评审对体系的中体运行情况进行评价，体系运行有效；

H. 应急预案策划时对能源绩效的考虑：



企业的应急预案主要是疗养服务过程的应急预案，包括用电安全过程的控制；在应急预案的应急处理过程考虑满足应急处置的同时考虑节水节电。

I. 变更和外包的情况，及其控制：该公司的变更和外包过程可控。

J. 其他：暂无。

能源绩效和管理体系体系绩效监测与评价：

A. 描述主要能源使用的数量、种类及能耗占比（列表或描述），并逐个描述对其进行监视、测量和控制措施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根据用能状况分析：2024年汽油占比78.90%；电占比21.03%；水占比0.07%，2025年汽油占比85.86%；电占比14.09%；水占比0.05%，因此汽油消耗是公司的主要能源使用，电力消耗为次要能源使用，公司应加强对车辆和用电设备的管理。

综合办公室作为能源管理体系的主责部门，对体系的策划及体系运行绩效进行管理和评价；

B. 对主要能源使用的能源指标完成情况、能源消耗控制情况或能源绩效改进情况进行描述并分析，并以列表或描述方式列出所有重要审核点在审核时的能耗或能效数据与运行体系前的数据对比情况（监督审核应将组织主要能源使用的能源指标完成情况对本次审核与前次审核进行对比）：

公司2024年能源指标完成情况：单位面积综合能耗实际 $4.53\text{kgce}/\text{m}^2\cdot\text{a}$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实际： $5.38\text{kgce}/\text{万元}$ ；对比2023年能耗指标有所上升；分析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量，员工加班增加，另增加新能源车等造成用电量增加，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

公司2025年能源指标完成情况：单位面积综合能耗实际 $6.29\text{kgce}/\text{m}^2\cdot\text{a}$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实际： $3.01\text{kgce}/\text{万元}$ ；对比2024年单位面积综合能耗指标有所上升；分析主要原因是2025年公司扩大了业务量，员工加班增加，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但2025年公司总收入大幅增加，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同比2024年明显下降。

C. 描述组织确定的可比综合能耗指标，评价是否体现法规和行业限额要求；描述可比综合能耗指标的计算方法，并对组织的可比综合能耗进行复核计算并记录结果：（可以举例说明）

该企业所处行业没有可比综合能耗指标要求。

D. 描述组织可比综合能耗指标与其体系运行之前进行对比的结果（监督审核应将组织可比综合能耗指标对本次审核与前次审核进行对比），并依据GB/T13234计算产品节能量和节能率并进行复核；对可比综合能耗体现的能源绩效改进情况进行描述，并对此方面的能源绩效是否正常做出评价（监审/再认证还应对能源绩效发展趋势不良进行影响因素分析）：（以上计算过程必须与审核记录一致/在审核记录中能追溯此计算过程）

该企业所处行业没有可比综合能耗指标要求。

E. 总体评价能源绩效改进的证实情况（如：能源消耗总量随时间下降；能源消耗总量增加，但能源绩效测



量值得到改进；设备的运行和维护能效下降趋势衰减或延迟等）：

本次审核为认证周期的第一次监督审核，从公司2023年、2024年和2025年的能耗数据来看，2024年和2025年的单位面积综合能耗指标有逐年上升趋势。

公司2024年设定的能源指标：单位面积综合能耗：4.2kgce/m²·a，单位面积综合能耗实际完成4.53kgce/m²·a；2024年单位产值综合能耗：4.9kgce/万元，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实际完成：5.38kgce/万元；能耗指标有所上升；分析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量，员工加班增加，另增加新能源电车等造成用电量增加，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

公司2025年设定的能源指标：单位面积综合能耗：4.5kgce/m²·a，单位面积综合能耗实际完成6.29kgce/m²·a；2025年单位产值综合能耗：5.3kgce/万元，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实际完成：3.01kgce/万元；单位面积综合能耗指标有所上升；分析主要原因是2024年公司为了扩大业务量，员工加班增加，致使总能耗明显增加，但2025年公司总收入大幅增加，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同比2024年明显下降。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等自我改进及完善机制的策划、实施及体系持续性、有效性的能力；与体系运行前对比，如果有重要审核点的能耗或能效数据比体系运行前差，或者可比综合能耗指标体现的能源绩效比体系运行前差，组织内审是否对此进行了关注，并是否分析了出现绩效下降的原因；管理评审时是否关注采取的改进措施、实施实现及完成情况的验证：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等自我改进及完善机制的策划、实施及体系持续性、有效性的能力；

内部审核：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5年9月12日开展了内部审核。查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现场审核查看内部审核计划和审核检查表，内审的检查记录表均为电子版。内部审核发现的1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能源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按照策划的安排，2025年9月26日完成了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已完成整改。

与体系运行前对比，如果有重要审核点的能耗或能效数据比体系运行前差，或者可比综合能耗指标体现的能源绩效比体系运行前差，组织内审是否对此进行了关注，并是否分析了出现绩效下降的原因：

本次审核比上次审核能源绩效部分有改进，存在能源绩效下降的现象，已进行原因分析并采取相应措施。

管理评审时是否关注采取的改进措施、实施实现及完成情况的验证：

管理评审关注了内审过程采取的改进措施并对措施的实施进行了验证。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能源绩效重大偏差及其他不符合的识别、原因分析、纠正措施的实施及效果；投诉及稽查结果的处理，改进能源管理体系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和能源绩效的情况：

能源绩效重大偏差及其他不符合的识别、原因分析、纠正措施的实施及效果：

能源绩效无重大偏差：



投诉及稽查结果的处理，改进能源管理体系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和能源绩效的情况：

企业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服务水平、疗养价格等的要求及变更。自上次审核以来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

四、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更
- 2) 组织机构：无变更
- 3) 管理体系：无变更
- 4) 资源配置：无变更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变更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变更
- 7) 外部环境：基本无变更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变更
- 9) 联系方式：无变更

五、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发现不符合项已整改，相关责任部门对其进行了原因分析，制定并采取了纠正及纠正措施，本次审核未发生类似问题，采取的纠正措施基本有效。

六、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经现场审核发现：组织的认证证书、标志只用于疗养服务市场宣传和向顾客展示，标志和证书的使用符合要求。

七、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八、审核结论：

5.1 **审核综述**（符合性、合规性、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实现方针目标及满足要求的能力；内审和管理评审、自我完善能力的持续性和有效性；体系持续改进成果；能源绩效改进成果；对认证范围适宜性的评价；确认是否达到审核目标的评价等）：

能源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合规性、适宜性、充分性、有效性：持续符合、合规、适宜、充分和有效。

实现方针目标及满足要求的能力：能源方针符合企业实际；能源指标持续满足能源绩效的改进，能力满足



要求:

内审和管理评审、自我完善能力的持续性和有效性: 内审和管理评审按照要求进行, 自我完善能力秩序有效。

体系持续改进成果: 能源管理体系持续符合、合规、适宜、充分和有效。

能源绩效改进成果: 部分能源消耗指标有上升趋势, 企业领导很重视已进行原因分析并采取相应措施。

对认证范围适宜性的评价: 认证范围适宜。

确认是否达到审核目标的评价: 通过审核,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 认为本次审核达到了审核的预期目的, 审核目标已实现。

5.2审核组推荐意见: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大同市金海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能源管理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 扩大认证范围
- 缩小认证范围
- 变更认证证书
- 转换标准并换发认证证书
- 暂停认证注册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李丽英、杨园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